

国际铜期货结算业务培训

2021.01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SHANGHAI INTERNATIONAL ENERGY EXCHANGE

上海期货交易所成员单位 AN SHFE COMPANY



目录

1 结算交割相关政策

2 结算业务机制

3 日常结算

4 交割结算



1 结算交割相关政策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名称	主要内容
中国证监会 【第116号令】	2015.6.26	境外交易者和境外经纪机构从事 境内特定品种期货交易管理暂行办法	规范境外交易者和经纪机构开 户、结算、资金划转、保证金 存管、风险控制等
中国人民银行 (2015)第19号	2015.7.24	关于做好境内原油期货交易跨境结算 工作的公告	计价和结算货币、人民币相关 账户的开立和收支范围、计息 方式、专户管理、反洗钱和反 恐融资要求等
国家外汇管理局 汇发[2015]35号	2015.7.31	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外交易者和 境外经纪机构从事境内特定品种期货 交易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外汇相关账户的开立和收支范 围、结购汇业务、计息方式、 专户管理、国际收支申报等
	2018.2.13 2018.4.19 2018.11.29	汇发[2015]35号 政策问答(第一期) 汇发[2015]35号 政策问答(第二期) 汇发[2015]35号 政策问答(第三期)	

国际铜期货

结算交割相关政策



发布单位	发布时间	名称	主要内容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公告2020年第12号	2020.2.18	关于支持货物期货市场对外开放 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经国务院批准对外开放的货物 期货品种保税交割业务,暂免 征收增值税。
国家税务总局 公告2017年第29号	2017.7.28	关于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原油期货 保税交割业务增值税管理问题的公告	各主体参与特定品种保税交割 业务的增值税票开具、管理要 求及措施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证监会 2018年第21号	2018.3.13	关于支持原油等货物期货市场对外开 放税收政策的通知	各境外主体参与特定品种,符 合相关规定,暂免征收所得税。



SHANGHAI INTERNATIONAL ENERGY EXCHAN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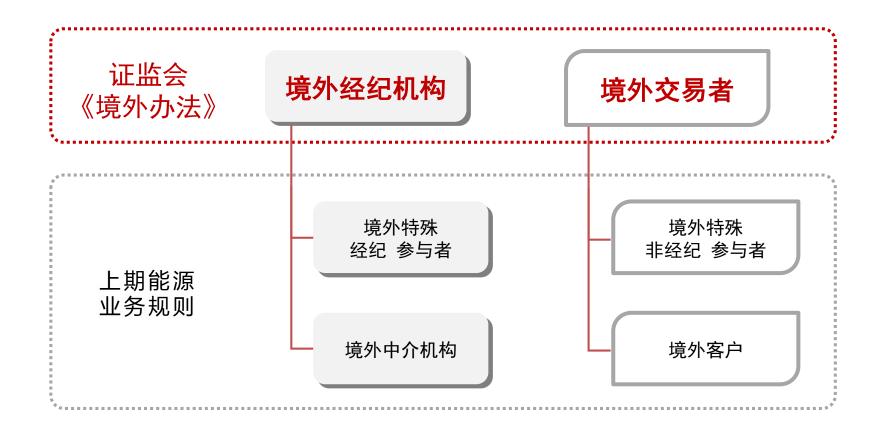
上海期货交易所成员单位 AN SHFE COMPANY

2 结算业务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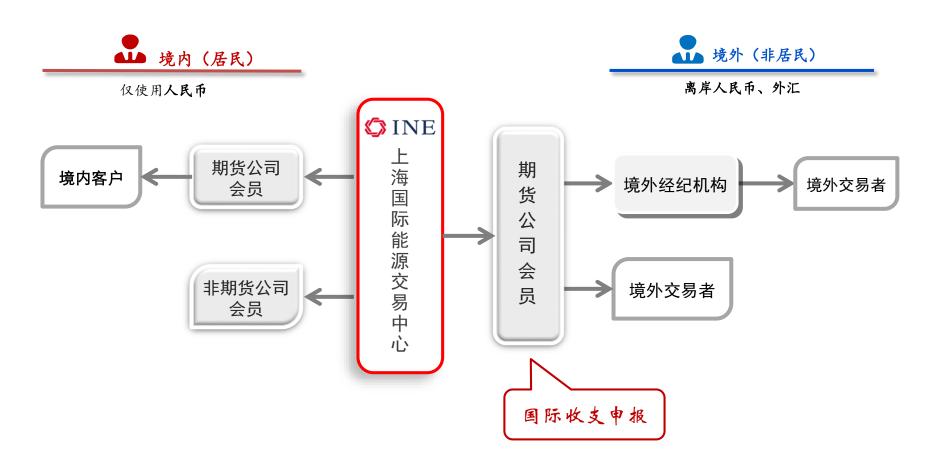


境外参与主体类型









国际铜期货 结算制度



- 结算货币: 人民币
- 保证金制度
 - 交易保证金、结算准备金
 - 作为保证金使用的资产:外汇资金(美元)、标准仓单等
- 当日无负债结算制度
 - 当日所有合约盈亏、交易保证金、手续费、税款等,实行净额一次性划转



■ 交易保证金:根据期货合约上市运行的不同阶段制定收取标准

■ 单向大边

- ☑ 同一客户在同一会员、境外特殊经纪参与者、境外中介机构处的同品种双向持仓

国际铜期货 保证金分账管理



期货公司会员:对委托其结算的 境外特殊参与者、委托其交易结算的 境外中介机构 的保证金

- 实行分账管理
- 以 境外中介机构 或者 境外特殊经纪参与者 的名义在内部开设 综合资金账户,允许其将一个 及以上境外客户的资金合并在综合资金账户中
- 通过综合资金账户进行统一结算和风险控制

期货公司会员、境外特殊经纪参与者、境外中介机构: 对 客户 保证金

- 实行分账管理
- 为每一 客户 设立内部明细账户

国际铜期货

期货结算账户

(人民币)

资金划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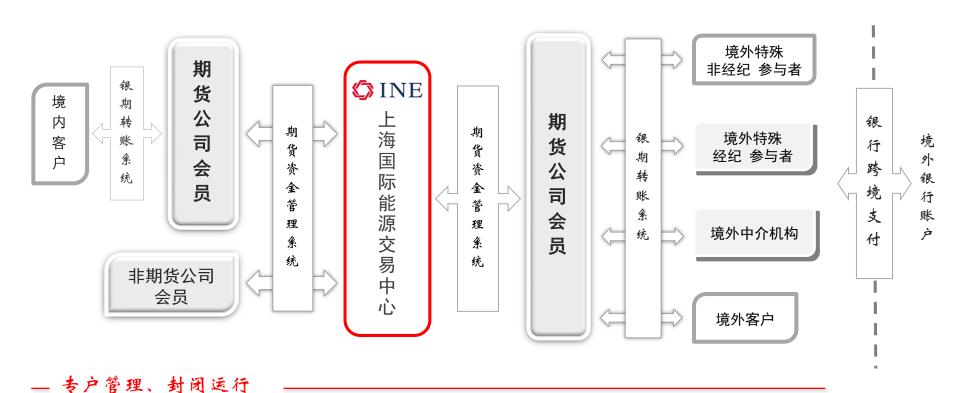
专用资金账户

(人民币)

保证金专用账户

(人民币)





专用结算账户

(人民币、美元)

专用资金账户

(人民币、美元)

保证金专用账户

(人民币、美元)

专用期货结算账户 (人民币、美元)



境内客户 保证金存管业务指定存管银行(12家)

中国工商银行、交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



境外客户保证金存管业务指定存管银行(10家)

中国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星展银行(中国)

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中信银行

浦发银行、光大银行



上海期货交易所成员单位 AN SHFE COMPANY

3 日常结算



日常结算 – 电子出入金



方向	币种	会员提交申请	上期能源审核划转
入金人民币、外汇		交易时段	自动实时
	其他时段	人工审核	
出金	人民币、外汇	规定时段	收市结算后集中办理

国际铜期货

日常结算 - 作为保证金使用的资产



■ 标准仓单

- 发起渠道: 上期能源标准仓单系统 - 交存、提取

- 市值核算基准价: 按该品种最近交割月份期货合约的当日结算价

- 折扣率: 作为保证金的金额不高于标准仓单市值的80%

- 配比乘数: 4倍

■ 外汇资金

– 发起渠道: 会员服务系统、银期转账系统

市值核算基准价: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发布的当日外汇兑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 折扣率: 按上期能源公告

计算公式:外汇资金充抵折后金额 = 外汇充抵金额 x 当日汇率中间价 x 外汇充抵折扣率

资产名称	充抵金额	当日汇率中间价	充抵折扣率	折后金额 (人民币)
美元	1,000,000.00	6.8710	0.95	6,527,450.00



实时结算

■ 盘中进行实时结算。通知保证金不足的会员及时追加保证金

追加保证金

- 日终结算后,会员在上期能源任一明细账户的结算准备金低于最低余额要求时,上期能源发出追加保证金通知,从会员的专用资金帐户中扣划(人民币、外汇);
- 追加保证金金额未能全额扣款成功,会员应当在下一交易日开市前补足至结算准备金最低余额;
- 仍未补足的,限制开新仓、强行平仓等措施。

追加结算货币资金

- 日终结算后,会员任一明细账户内结算准备金中,人民币资金低于结算准备金最低余额时,上期能源发起追加结算货币资金;
- 规定时限之前未补足的,上期能源可以通过强制换汇,为其补足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SHANGHAI INTERNATIONAL ENERGY EXCHANGE

上海期货交易所成员单位 AN SHFE COMPANY

4 交割结算



国际铜期货 实物交割

标准交割: 交割期 - 最后交易日后连续五个交易日

第一交割日	卖方提交仓单,买方提交意向
第二交割日	交割配对
第三交割日	买方交款、取单,卖方收款
第四、五交割日	卖方提交发票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铜保税交割结算价-最后交易日的结算价商品税收分类编码-1080301税率-免税

期转现: 所有上市期货合约的历史持仓(申请日的新升仓不适用)
 申请期限 - 该期货合约最后交易日前二个交易日(含当日)止
 期转现保税交割结算价 - 期转现申请日前一交易日最近月份合约的结算价





结算服务指引

《境内特定品种期货保税 实物交割结算业务指引》 《会员换汇业务指引》

◆ 交割结算

货款结算

- 贸易外汇收支企业名录登记(A类)
- 境外参与者指定贷款结算银行



- 《境外汇款申请书》、上期能源保税交割结算单等业务凭证
- 涉外交割货款贸易收支申报(轧差净额结算申报、还原数据申报)



货款换汇

买方结汇、卖方购汇、换汇业务凭证

入、出库管理

报关单证、收支申报,等

国际铜期货 实物交割



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心
SHANGHAI INTERNATIONAL ENERGY EXCHANGE
L海爾第交易所成為单位、AN SHFE COMPANY

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年第29号文

《关于上海国际能源交易中 心原油期货保税交割业务增 值税管理问题的公告》

◆ 交割结算

收款凭证

● 基本要素参考

- 1. 凭证名称
- 2. 凭证编号
- 3. 开具日期
- 4. 货物名称
- 5. 单位
- 6. 单价

- 7. 数量
- 8. 金额 (大小写)
- 9. 购买方(名称、地址、电话)
- 10. 销售方(名称、地址、电话)
- 11. 销售方签章,等

● 注意事项

- 格式内容: 应提前与境外机构充分沟通确认;
- 规范性: 建议与分管税务机构、审计单位预先沟通,确认符合要求;
- 凭证编号: 应与相关交割业务匹配对应, 以便税务部门核查





谢谢

